

## 企業特約牙醫診療合作合約書

雅德思生醫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立約人：

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緣乙方為落實維護企業對員工及其眷屬之口腔健康照護，特與甲方訂定牙醫之特約專業醫療服務合約（下稱「本合約」），條款如后：

### 一. 合約期間：

1. 自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01 日起至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共計壹年
2. 本合約期限屆滿前十五日，雙方無異議即表再續約一年；若欲終止合約，則須於十五日前以書面通知另一方。

### 二. 特約對象：

乙方所屬之職員、會員及其配偶、子女、父母（下均統稱：乙方人員）。

### 三. 特約內容：

乙方人員於合約期間，享有下列特約價格：

1. 預約門診掛號費：免費，惟仍須繳交健保部分負擔 50 元予甲方。
2. 其他自費特約方案：
  - A. 提供免費諮詢制定客製化自費治療方案。
  - B. 植牙：Hiossen 37,000 元 / Anker 35,000 元（單顆牙齒）。
  - C. 全口重建 All on / 天使之橋療程總額之 95 折。
  - D. 傳統矯正 / 隱適美療程總額之 95 折。
  - E. 牙冠 / 陶瓷貼片 13,999 元（單顆牙齒）。
  - F. 冷光美白 16,000 元（單次療程）。

### 四. 特約認證與收費方式：

1. 乙方人員應至本合約第五條約定之診所就醫，且於就醫前透過雅德思特約官方 Line: @artis.tw 網路預約看診時間並同時告知為本合約之特約對象，並出示乙方員工識別（服務）證與健保卡，以利甲方安排看診時間及醫師，及供甲方人員核對身分，否則甲方得拒絕給予特約價格。
2. 乙方應當日以現金、匯款或信用卡結清所有醫療費用，始享有本合約第三條約定

之特約內容。除本合約另有約定外，其餘自費項目（包括但不限於特殊用藥、材料、治療或手術等）應由乙方人員自行負擔。

3. 若乙方人員經甲方核對身份與第二條約定內容不符，或於就醫時未攜帶任何識別（服務）證明資料者，即應依照一般病患身份就醫而不享有第三條約定之特約內容，日後亦不得請求相關退費手續。

#### 五. 特約合作診所：

乙方享有特約價之診所限於甲方即雅德思位於全台之服務據點，敬請參考雅德思診所官方網站（<https://www.artisticdc.com/locations/list>），或免費服務專線洽詢：0800-066-086，惟實際診所據點仍以甲方營運狀況為準。

#### 六. 責任義務：

1. 經雙方用印生效後，雙方均有責任與義務佈達本特約合作方案予其全體員工知悉。
2. 甲方與乙方職員、會員及其眷屬間之醫療消費關係，如有任何糾紛，應各自依法協商解決，與乙方無涉。
3. 甲方就本合約第三條之特約內容，應依相關醫療法規及當時客觀醫療水準服務消費者。

七. 雙方同意本合約一式二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乙份為憑。

甲方：雅德思生醫有限公司

統一編號：90451259

負責人：賴虹

公司大小章：

電話：(02) 27790320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133 號

聯絡人：李芷寧

手機號碼：0925568178



乙方：

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：

公司大小章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聯絡人：

手機號碼：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